

#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傅伟光先生、张滨滨先生、王孝镞先生认为本年度报告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1.3 公司董事长(代为履职总裁)余南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凯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公司概况

### 2.1 公司简介

#### 2.1.1 公司历年改制重组、增资扩股情况:

1986 年 11 月, 成立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信托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1991 年 3 月, 改组成立杭州市工商信托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 6700 万元;

1993 年 4 月, 改组成立杭州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2003 年 3 月, 公司重新登记申请予以核准(名称未变), 增资扩股至 3.2 亿元;

2007 年 7 月, 公司重新申请金融许可证予以核准, 名称由“杭州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改为“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公司申请送转红股增加资本金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4.0608 亿元。

2008 年 4 月, 摩根士丹利以受让股权方式入股公司予以核准, 2008 年 9 月完成交割, 公司成为合资信托公司。

2010 年 7 月, 公司申请送转红股增加资本金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5 亿元。

2014 年 7 月, 公司申请送转红股增加资本金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7.5 亿元。

2015 年 9 月, 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13.5075 亿元。

2015 年 12 月, 摩根士丹利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转让后, 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予以核准, 增资

扩股至 15 亿元。

2.1.2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Hangzhou Industrial & Commercial Trust Co.,Ltd.

2.1.3 法定代表人：余南军

2.1.4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迪凯国际中心 4 层、38 层、41 层

2.1.5 邮政编码：310016

2.1.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hztrust.com](http://www.hztrust.com)

2.1.7 电子信箱：[hztrust@hztrust.com](mailto:hztrust@hztrust.com)

2.1.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冯蔚蔚

联系电话/传真：0571-87218265

电子信箱：[fengww@hztrust.com](mailto:fengww@hztrust.com)

2.1.9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

2.1.10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迪凯国际中心 41 层

2.1.1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2.1.12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2.2 组织结构

图 2.2



### 3、公司治理

#### 3.1 公司治理结构

##### 3.1.1 股权信息

3.1.1.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9 家，报告期间股权无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表 3.1.1.1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69,880,001.46	57.992%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8,500,000.00	19.9%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937,500.00	6.2625%
浙江大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515,625.00	4.434375%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66,515,625.00	4.434375%
浙江省东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135,623.54	2.542375%
浙江物产元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8,380,001.48	1.892%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9,067,811.76	1.2711875%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9,067,811.76	1.2711875%
总计	1,500,000,000	100%

### 3.1.1.2 持有本公司 10%以上股份及前三位股东情况：

表 3.1.1.2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沈立	人民币 5,314,155,100 元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 层	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矿产品、建材及化工厂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23 年末净资产 341.19 亿元，利润总额 16.06 亿元（未经审计合并口径）。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9	耿靖	人民币 90 亿元	上海市崇明县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888 室（上海泰和经济开发区）	金融固定资产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商务咨询与服务。2023 年末净资产 214.34 亿元，净利润-3.38 亿元（合并口径）。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25	吴南平	人民币 376240316 元	杭州市拱墅区延安路 546 号	百货批发零售。2023 年末净资产 22.93 亿元，净利润 1,346 万元（合并口径）。

★号代表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

### 3.1.1.3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表 3.1.1.3

主要股东名称	该股东的控股股东	该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人民政府	杭州市人民政府	无	杭州市人民政府、浙江省财政厅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绿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实际控制人	无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陈夏鑫	无	陈夏鑫

### 3.1.1.4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关联方名单：

表 3.1.1.4

主要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单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杭州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金投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详见公开挂网的《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绿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绿地金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地科技（宁波）有限公司、绿地康养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绿颐科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海南绿颐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竞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廪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溢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鹏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合创嘉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绿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弘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绿地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绿地永续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连绿地文化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绿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创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 <u>瑾</u>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 <u>瑜</u>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 <u>鹞</u>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易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廪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绿锦投资有限公司、绿地教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地金融海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地国际资本有限公司、绿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交信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宁波绿 <u>珺</u>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珑 <u>樽</u>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绿 <u>珺</u> 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碧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绿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省绿金低碳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绿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华臻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苏州绿创创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山东省电子商务综合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联奇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绿金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极优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绿澍数字经济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杭州碧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奉贤绿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保税港区绿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区绿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绿地数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绿地海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绿地联合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绿地虚拟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绿地（亚洲）证券有限公司、绿地金融财务有限公司、绿地财富（澳门）投资一人有限公司、上海绿投磐微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上海绿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典当有限公司、宿州绿登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加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廛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形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苗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廛创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OASIS BUNON LIMITED、湖州廛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MT Holding、上海碧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绿安创兴有限公司、GEM Holding、上海绿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廛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T Holding、苏州绿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绿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Greentech Tianhong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上海廛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吴江绿联更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绿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樽升投资有限公司、GREENLAND (SINGAPORE) TRUST MANAGEMENT PTE. LTD.、深圳市绿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绿地欣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兴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瑞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管通金融科技服务（宁波）有限公司、南昌虚拟现实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绿创产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金瑞德（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绿地博大绿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森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绿地吉客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绿地吉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绿地联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绿地京城置业有限公司、北京绿地京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鹏程晟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固安县方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河南老街坊置业有限公司、河南绿地广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绿地陆港置业有限公司、河南绿地新城置业有限公司、河南绿地御湖置业有限公司、昆山联合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雅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绿地科技岛置业有限公司、昆山雅苑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绿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绿地集团成都置业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六安盈湖置业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合肥紫峰置业有限公司、南昌绿地申飞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翱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聘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邻森置业有限公司、上海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康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卢湾绿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众隼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全球商品贸易港（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嘉定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绿地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绿地汽车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绿地青迈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申花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优鲜超市有限公司、上海绿鼎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绿地景汇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市锦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徐汇绿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沈阳辰宇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地辽宁投资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耿靖、吴正奎、施征宇、王唯涛、裴

	刚、李鑫、谢世煌、林丽蓉、张玉良、胡欣、董伟、张蕴、曾文慧、刘延平、管一民、王开国、乔依德、张军、王朔好、杨绿波、陈华、陈军、王晓东。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浙江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浙江百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详见公开挂网的《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3.1.1.5 报告期内股东质押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

无。

### 3.1.1.6 报告期内已向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派出机构提交行政许可申请但尚未获得批准的事项

无。

###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 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余南军	董事长	男	55	2023.5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曾任杭州银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杭州银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杭州银行零售金融部总经理、杭州银行工会主席，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代为履职总裁）。
楼未	董事	女	45	2021.4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曾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战略规划部）副主任、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董文达	董事	男	40	2023.12 （股东大会选举） 2024.3 （任职资格核准）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曾任杭州金投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曾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镇金融事业部（商贸金融事业部）高级业务经理、副总经理、总监，现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服务（产业运营）事业部总经理。
施征宇	董事	男	51	2018.2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9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房地产金融部总经理、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现任绿地金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绿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长。
裴刚	董事	男	40	2021.12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9	曾任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投资事业部副总裁、农银国联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部总经理、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另类投资部执行董事、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绿地金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绿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总裁。

表 3.1.2-2（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傅伟光	---	男	65	2021.12	未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协商提名	---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行长室高级专家兼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私人银行中心总经理职务。
张滨滨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宁波分所执行所长	男	39	2023.12（股东大会选举） 2024.3（任职资格核准）	未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协商提名	---	曾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理、高级经理、权益合伙人，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执行所长。
王孝铜	浙大友创（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男	41	2023.12（股东大会选举） 2024.3（任职资格核准）	未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协商提名	---	曾任浙江大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浙江大学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及董事、浙江浙大启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现任浙大友创（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备注：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余南军先生、楼未女士、董文达先生、施征宇先生、裴刚先生、傅伟光先生、张滨滨先生、王孝铜先生为公司董事，其中董文达先生、张滨滨先生、王孝铜先生为新任董事；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关于公司新任董事董文达先生、独立董事张滨滨先生、独立董事王孝铜先生的任职资格核准批复。

表 3.1.2-3（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 下属委员会 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 姓名	职务
信托委员会	确保公司在处理信托业务中忠诚、谨慎地履行受托人职责；当公司或其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应确保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预审并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有关信托业务发展的公司政策及基本管理制度；建议公司管理层制订、修订有关信托业务的具体规章；监督公司有关信托业务发展的政策、基本管理制度及具体规章的执行情况，监督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检查、评估、质询等；对违反相关规定、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责令管理层予以纠正、监督纠正情况、建议处理责任人，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协助董事会负责信息披露的事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梅建平	主任委员
		施征宇	委员
人事与薪酬委员会	研究董事、高级管理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标准并提出建议；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以及制定该等政策的程序等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苏显泽	主任委员
		楼未	委员
		裴刚	委员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议公司的合规与风险管理构架、风险战略和合规与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并提请董事会批准；研究宏观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分析市场变化，提出有效执行的实施建议和行业风险管理建议，研究公司风险约束指标体系；监督公司对国家金融方针、政策、法规及各项业务规章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管理内控薄弱环节和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要求及时纠正；研究公司发展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审阅有关风险管理报告、科技信息及数据治理报告、合规（包括合规、反洗钱、案防、舆情等合规相关事项）报告及相关计划，了解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决策体系的有效性，指导公司的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提出改进合规与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控制程序、风险处置等决策建议，完善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对战略规划的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评估，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在业务、经营、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督促高级管理层定期对公司固有财产和信托财产的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采取必要的措施有效识别、监测和控制、防范风险；审议公司总裁提议审核的公司推出拟议的创新产品；审阅公司经营管理中重大风险事件的预警预控、应急预案；协助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对公司重大经营风险事件的风险评估工作，审议高级管理层提交的重大突发事件、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楼未	主任委员
		苏显泽	委员
		刘宏远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提议聘用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及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了解定期报告的编制和相关重大调整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审阅总裁提交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阅公司的财务	傅伟光	主任委员
		梅建平	委员

	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审阅内审部门提交的内审报告；对总裁编制的预算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楼未	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预审并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有关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政策、目标及基本管理制度；建议公司管理层制订、修订有关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具体规章；督促管理层有效执行和落实消费者保护的相关工作，定期听取管理层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负责监督、评价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管理层的相关履职情况；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余南军	主任委员
		裴刚	委员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协助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实施监督管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和审批；审查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专项审计报告、年度报告等；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报告；建议高级管理层制定、修订关联交易管理的操作规程；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傅伟光	主任委员
		梅建平	委员
		施征宇	委员

###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1（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董振东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17.10	主要股东协商提名	—	曾先后供职于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新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国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兼任杭州西子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健	监事	男	51	2023.5	5%以下股份或表决权的股东提名	—	曾任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公司投资银行部集团风控委员、投资经理，浙江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集团产业整合部高级并购经理，浙江日报集团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52）副总经理，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陈建乔	监事	男	42	2021.1	职工监事	—	曾供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总经理。

###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学位	专业	简要履历
汪勇	副总裁	男	51	2018.12	28	大学	会计学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市场开发部总经理、金融信托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投资运营总监，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马晓涛	副总裁	男	54	2018.12	36	硕士	工商管理	曾任华宝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富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风险管理总监，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何平	副总裁	男	48	2021.6	25	大学	建筑工程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联信基业房地产、结构融资部业务经理、信托经理，结构融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监等职务，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冯蔚蔚	副总裁	女	43	2021.6	17	硕士	金融学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与研究发展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合规管理部总经理、总监等职务，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陈凯	首席财务官	男	39	2021.11	3	硕士	企业管理	曾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职员、浙江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职员，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管理部主管、高级业务经理、财务/资金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 3.1.5 公司董监高薪酬

2023 年公司制定了《公司领导人员薪酬与考评管理办法（试行）》和《2023 年度公司领导人员薪酬与考评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为 880.29 万元。

### 3.1.6 公司员工

表 3.1.6

项 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年龄分布	25 以下	0	0.0%	1	0.5%
	25 - 29	25	11.1%	37	16.8%
	30 - 39	139	61.8%	136	61.8%
	40 以上	61	27.1%	46	20.9%
学历分布	博士	3	1.3%	4	1.8%
	硕士	109	48.4%	115	52.3%
	本科	106	47.1%	94	42.7%
	专科	7	3.1%	7	3.2%
	其他	0	0.0%	0	0.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	6	2.67%	6	2.73%
	自营业务人员	3	1.33%	3	1.36%
	信托业务人员	80	35.56%	87	39.55%
	其他人员	136	60.44%	124	56.36%

### 3.2 公司治理信息

####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本报告期内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

2023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听取《关于2021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的通报》《关于公司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业务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2年度工作总结与2023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关于公司2022年度信托业务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监事会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选举外部监事，审阅独立董事工作报告，听取《公司2022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评估报告》《公司2022年度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通报》。

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3-2025年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审计服务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风险项目处置方案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风险资产处置进展情况的报告》。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报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分别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听取了《董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履职评价及考核结果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经营投资责任问责并进行经济处理的报告》。

###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共召开十一次董事会会议。**

2023年2月24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信托文化建设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规划和配套方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与金投集团及其关联方签订合作协议暨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关于2021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的通报》《关于公司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业务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

2023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余南军先生为董事长；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的议案》，人事与薪酬委员会成员调整为苏显泽、余南军和裴刚；苏显泽董事为人事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调整为余南军、江龙和裴刚；余南军董事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工作总结与 2023 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信托业务风险准备金提取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关于制定、修订〈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董事会对〈公司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暨信托业务发展计划〉2022 年度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关于更新〈公司恢复计划〉〈公司处置计划〉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案防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员工行为评估结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外包服务使用及外包工作管理情况报告》《公司 2022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公司 2022 年度数据治理评估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信息科技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22 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评估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公司治理评估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公司 2022 年度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通报》《公司 2022 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的报告》《监事会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问责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管意见的相关情况》。

2023 年 7 月 27 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部门组织架构和职责优化调整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2025 年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审计服务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自有房屋评估出租的议案》《关于修订〈制度制定及修订基本规定〉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三年发展计划（2023—2025 年）》《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就公司风险项目处置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风险资产处置进展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裁辞职及董事长代为履职总裁的议案》，听取《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经营投资责任问责并进行经济处理的报告》。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层 2021-2023 年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报告》《董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及考核结果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修订〈消费者权益保护基本规定〉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领导人员薪酬与考评管理办法（试行）〉〈2023 年度公司领导人员薪酬与考评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终止董事会对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了《关于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年活动情况的报告》《监事会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成员名单的议案》《公司中长期资本管理及使用规划（2023-2025 年）》《关于修订基本管理制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六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二十八次会议。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年2月24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公司2022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

2023年3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2023年第二次会议，听取《关于2021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的通报》《关于公司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业务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公司2022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22年度案防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公司2022年度数据治理评估报告及2023年工作计划》《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22年度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关于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关于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6月30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问责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管意见的相关情况》。

2023年8月10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关于公司部分部门组织架构和职责优化调整的议案》《关于修订〈制度制定及修订基本规定〉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

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关于就公司风险项目处置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风险资产处置进展情况的报告》。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交董事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

#### **审计委员会：**

2023年1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与2022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关于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关于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8月10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3-2025年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审计服务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听取《2023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3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交董事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年12月25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 **人事与薪酬委员会：**

2023年3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召开2023年第一次

会议，对未经审查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拟任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预审。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6月30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基本管理制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3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交董事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制定〈公司领导人员薪酬与考评管理办法（试行）〉〈2023年度公司领导人员薪酬与考评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并对相关股东单位提名的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中未经审查的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预审。

#### **信托委员会：**

2023年2月24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公司信托文化建设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公司2022年度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通报》《公司2022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信托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三年发展计划（2023—2025年）》。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交董事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工作报告》。

###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公司2022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审议通过《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交董事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修订基本管理制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基本规定〉的议案》，听取了《关于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年活动情况的报告》。

###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3年2月24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与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签署统一交易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关于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审议通过《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听取《关于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备》。

2023年7月27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的《关于与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交董事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的业务创新、年度经营目标、内控建设、

依法规范运作等重大问题及时决策，程序合法，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逐步完善。

####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始终根据《公司法》《信托法》、公司《章程》和中国银保监会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和受益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而辛勤工作。独立董事工作认真负责，在公司未担任除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外的任何其他职务，并在行使职责中做出了独立、公正、客观的科学决策，对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能积极地贯彻落实。独立董事为维护中小股东和受益人的利益，始终以防范和控制公司经营风险为核心，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及相关制度办理事务，不存在滥用职权的行为。独立董事在履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信托当事人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除独立董事苏显泽请假未参加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外，独立董事均按时参加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各位独立董事诚信、独立、勤勉履行职责，对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为公司合规经营发挥了良好作用。

####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共召开七次监事会。**

2023年2月24日，公司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方案》。

2023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关于2021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的通报》《关于公司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业务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

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2年度工作总结与2023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监事会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履职情况的评

价报告》《监事会对〈公司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暨信托业务发展计划〉2022 年度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司 2022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听取《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案防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员工行为评估结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问责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管意见的相关情况》。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2023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三年发展计划（2023—2025 年）》《关于就公司风险项目处置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风险资产处置进展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监事会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听取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经营投资责任问责并进行经济处理的报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备良好的金融经济专业能力和丰富的管理经验，能切实履行法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分管的工作具有战略性的思维和系统性的思考，恪守诚信，审慎勤勉，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在经营过程中，公司高管层各司其职，团结协作，保持有效的沟通，发挥各自的专业能力，共同协调解决问题，坚持合规经营的理念，促进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确保相关制度有效执行，公司整体工作安排有序开展。

在信托行业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高管层秉承“专业、精致、恒久”的经营理念，带领全体员工以“综合金融服务商”为战略转型目标，全面拓宽展业渠道，围绕资产服务信托、资产管理信托和公益慈善信托三大领域积极展业，同时，加强精细化管理，以重点业务流程梳理为抓手，全面优化管理体制机制，完善符合转型发展需求的现代化金融机构内控管理体系，谋求发展方式和管理方式的转变，为公司转型发展蓄积新动能。

#### **4、经营管理**

#####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 **4.1.1 经营目标**

以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己任，回归信托本源，充分发挥信托法律制度优势，依托公司资源和能力禀赋，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高效质的信托产品和服务，打造国内领先、专业特色鲜明、服务品质卓越的综合金融服务商。

###### **4.1.2 经营方针**

坚守受托人定位，坚持“专业、精致、恒久”的经营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展业思路，落实“渠道展业、体系经营、风控支撑、合规高效”十六字方针，在战略业务领域扩规模、增收入，实现公司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转型，基本形成新的增长曲线。

###### **4.1.3 战略规划**

着力将资产服务信托发展成为公司基石业务，快速壮大资产管理规模，将财富管理业务发展成为重点业务，全力推进渠道展业。将资产管理业务发展成为公

司特色业务，重点开展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私募股权投资业务以及其他另类投资业务，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赋能资产服务信托和财富管理业务，实现公司商业模式的可持续发展。打造特色化公益慈善信托业务，履行国有信托机构社会责任，助力共同富裕建设。

通过机制赋能、专业赋能、品牌赋能和科技赋能，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专业化资产管理能力、综合化管理服务能力和高效运营能力，推动业务模式转型、收入模式转型、服务领域转型和客户结构转型，实现文化理念升级、服务能力升级、风控能力升级和管理能力升级。

##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 4.2.1 经营业务、品种

#### 4.2.1.1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信托业务和固有财产管理两大类

公司目前的信托业务主要包括：

(1) 资产服务信托业务，即依据信托法律关系、接受委托人委托并根据委托人需求为其量身定制财富规划和代际传承、托管、破产隔离和风险处置等专业信托服务；

(2) 资产管理信托业务，即依据信托法律关系为信托产品投资者提供投资和管理金融服务的自益信托；

(3) 公益慈善信托业务，即按照委托人意愿，基于公共利益目的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和处分，开展公益慈善活动的信托业务。

4.2.1.2 公司目前信托业务品种主要有资产服务信托、资产管理信托、公益慈善信托等。

### 4.2.2 资产组合与分布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1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5,002	1.03	基础产业	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243	15.85	房地产业	30,158	6.19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342,849	70.36	证券市场	3,175	0.65

长期股权投资	5,000	1.03	实业	9,357	1.92
其他	57,189	11.73	金融机构	289,541	59.42
			其他	155,052	31.82
资产总计	487,283	100.00	资产总计	487,283	100.00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2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34,118	0.39	基础产业	1,314,940	14.89
贷款	1,333,832	15.10	房地产	2,444,381	2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3,884,821	43.99	证券市场	1,352,526	15.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	0.00	实业	1,487,833	16.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0.00	金融机构	1,799,950	20.38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其他	432,362	4.89
其他	3,579,221	40.52			
信托资产总计	8,831,992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8,831,992	100.00

### 4.3 市场分析

#### 4.3.1 有利因素

2023年国民经济稳中向好，经济转型加速推进，新发展格局逐步确立，社会财富不断积累，市场主体活力持续释放，资源和要素的重新组合意味着市场蕴育巨大的投资机会和服务机会。信托既能运用金融工具，把握产业投资机遇，创设优质资产，又能发挥制度优势，为多种市场主体提供个性化的信托服务，实现信托制度更广泛的社会价值。

信托行业制度和监管框架不断完善，信托业务分类新规进一步明确了信托业的功能定位，厘清了信托业务边界和服务内涵，完善了信托业务分类体系，对促进信托业发挥信托制度优势有效创新、有序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信托行业在新的分类框架下，基于信托法律制度优势和自身资源禀赋，打造差异化产品和服务，全方位重塑能力体系，行业核心竞争力逐步提升。

#### 4.3.2 不利因素

2023 年以来，全球经济呈现弱修复态势，国内经济发展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依然较多等困难和挑战，房地产市场处于调整转型关键期，当前金融领域的风险问题仍比较突出，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仍是重中之重。

信托行业正处于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业务分类新规一方面为业务转型发展指明了方向，另一方面也对传统非标业务及其他不符合新规的业务提出严格的压降或整改要求。以非标融资为主的业务模式和以利差收入为主的盈利方式难以为继，部分已开展的创新业务仍面临不确定性，信托业务模式的重塑对行业短期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压力。

#### **4.4 内部控制**

#####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架构，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搭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转型的风险管控体系，构建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合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运营效率卓有成效，严格履行受托人职责、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内部管理条线清晰有效、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提升，促进公司成为国内一流的、专业特色鲜明、服务品质卓越的综合金融服务商。

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包括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内部审计、人力资源政策、企业文化等。

治理结构方面，公司按照《公司法》《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和《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内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各层级机构之间科学分工、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为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合理保证。

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方面，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和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评价公司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及其他董事会授权履行的风险管理职

责。高级管理层牢固树立了内控优先的风险管理理念，制定并持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体系，贯彻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切实识别及整改内控缺陷不足。

稽核部为公司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向公司党委、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和董事长负责。内部审计工作接受党委、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监管机构和杭州市审计局的业务指导和监督，行政上从属于董事长的领导。稽核部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根据批准的年度内审计划，通过组织落实相关稽核活动，独立行使稽核职能，负责检查、评价公司各部门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稽核部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监督各相关部门整改，并按照内部审计工作程序，向监管机构、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层报告。

人力资源政策方面，公司制定和实施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建立了一系列与人力资源相关的制度和流程，通过完善员工培训机制、更新薪酬管理体系、优化绩效考核制度，结合公司战略目标、业务模式和发展领域的转型拓展，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人才策略，为公司专业团队建设、业务创新和拓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企业文化方面，公司积淀了良好的企业精神及行为文化，并进一步开展信托文化、合规文化、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积极组织信托文化及风险合规文化知识竞赛等活动，推动公司员工认真学习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公司内控制度，强化风险合规意识，营造浓厚合规氛围；持续开展员工职业操守培训、“十项禁令”宣贯、常态化案件警示教育等各类内控合规主题培训，切实提升员工合规知识水平、强化员工合规守法意识；纵深推进清廉国企建设，组织开展各式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活动，积极探索沉浸体验、教育警醒、思想启发的廉洁文化教育新方式，以“集中式”“沉浸式”等方式让廉洁教育覆盖到每位员工。

####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持续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建立了一整套顺应公司业务发展、符合监管要求的内控制度体系，全面渗透公司业务过程中各个条线、各个操作环节、各个流程节点，切实涵盖所有部门和岗位，前中后台岗位职责相互分离，授权管理清晰，

基本形成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体现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在控制金融风险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加强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内部监督，持续开展日常监督和专项稽核，合规管理部、稽核部等部门职能分离、职责分明、协同合作。

公司建立了覆盖各个业务领域和管理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共计 240 余项，涵盖以下方面：公司治理、业务管理、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党建监察、劳动人事、内审稽核、信息科技、行政管理、综合管理等，确保任何业务决策或操作都有制度可依循，都留下相应的信息记录。2023 年，公司全面强化“制度先行”工作要求，持续完善制度建设，出台年度制度梳理工作方案并明确年度制度制定修订计划，修订基本管理制度《制度制定及修订基本规定》，有力压实制度立项、征求意见、审查审批、发文公示、评估回顾等全流程管理规范，全年制定了《信托业务审查审批管理办法》《流程及操作风险管理小组工作细则》《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等制度 57 项，修订了《证券投资信托业务管理办法》《消费者权益保护基本规定》《问责管理办法》等制度 47 项。

公司持续打造并动态优化业务流程控制体系，结合信托业务特色和转型实际积极引进各类信息系统，并以信托业务三分类为维度，对主体业务流程、期间管理体系进行了优化和完善，进一步明确各类流程风险管控节点、管控要求、明晰责任边界，充分利用科技力量，积极提升内部控制及管理效率水平，提高风险监测及内部控制质效，夯实各类业务内控合规管理。

公司始终秉承“内控优先、兼顾效率”的原则，始终把健全内控制度、防范和控制金融风险，维护信托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托财产的安全、稳健运行作为公司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能有效评估、识别和管理所面临的合规风险，确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全面提升管理质效。

#### **4.4.3 信息交流和反馈**

公司建立了上传下达、下情上达的充分、合理的信息沟通制度，高级管理层能够将最新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公司的经营现状及时传递给员工，全体员工在各岗位都有清晰的汇报路线，公司明确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

递程序，确保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

公司通过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委员会等例会、业务例会、月度报告、邮件系统、OA 系统、重大事项报告等渠道，获取各个业务和管理环节中发生或发现的相关问题或相关信息。

公司通过监管机构、信托业协会、会计师事务所及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交易伙伴、市场调查、网络媒体等渠道，获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新规、市场信息等外部信息。特别是公司能就监管要求、监管报送、内外部审计情况、公司业务动态、风险防范措施等及时向监管机构沟通与报告。

公司建立了包括信托业务管理系统、OA 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客户 APP、网上信托、坚果云系统和财务核算系统等涵盖业务条线、管理审批条线、客户管理条线、财务核算条线等在内的一系列信息科技相关的系统。所有重要系统按制度规定对相关数据进行备份，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和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同时，持续优化升级网上信托和客户 APP，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作用，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体验和更良好的反馈交流渠道，加强了对公司业务的支持。

公司在官方网站及《上海证券报》等媒体上及时发布公司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和重大事项临时报告，在官方网站及时发布公司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根据信托文件相关约定向投资者在官网、客户 APP 等渠道及时披露项目信息。

公司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设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制定并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基本规定》及配套的消保审查、合格投资者认定、适当性管理、销售行为可回溯、信息披露、合作机构管控、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投诉处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内部培训、消保考核和审计、消费者宣传教育等各项工作机制，对消费者的权利、相关机构设置、公司应当承担的义务、内部审计与考评问责等进行了明确，消费者在接受公司提供的金融产品推介、个人金融信息采集/变更/传输、投资风险宣传教育、金融产品信息披露、金融产品认购、信托单位转让/赎回、信托财产分配、投诉处理等服务时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保护。在投诉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通过深化投诉管理制度及纠纷多元调解机制建设、完善投诉渠道公示、持续规范流程、提升内部管理、加强

员工培训、做好重大投诉应急处理等措施，持续提升公司消费投诉工作水平，年内客户投诉得到妥善处理，有效维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

#### 4.4.4 监督评价和纠正

公司内部监督分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合规管理部等职能部门侧重于日常监督管理，并对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合规监察，帮助公司降低和规避各类风险，提升合规经营水平。

稽核部通过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重要事件、重要流程、重点项目、重点环节等进行专项稽核，对其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监督和评价，对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违章、违纪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并根据《问责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提交调查报告，进一步完善了监督评价相关制度，并适时开展跟踪审计，定期或不定期监督稽核后的整改情况，评价有关部门采取的纠正措施是否及时、合理、有效，加大督促整改力度，提高审计工作水平。通过后续纠正和改进达到合规和降低风险的目的，提升公司业务发展和管理水平。

### 4.5 风险管理

####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按照《信托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出发点，遵循全面性、合规性、及时性、审慎性、连续性、清晰性的原则，根据业务经营范围和自身经营管理特点，建立了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一套全面、系统、切实可行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业务部门、中后台职能部门。各机构、部门根据各自的职责和授权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形成集中统一管理、分级授权实施的风险管理架构。

**董事会：**承担公司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履行培育公司风险管理文化，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审议、批准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审议

风险管理报告，审议、批准公司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等各类与风险管理有关的职责。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风险管理的决策支持机构，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履行风险管理的相关职责。

监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高级管理层：承担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授权和监管规定组织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风险管理委员会：为高级管理层下设的风险管理信息汇集、共享的平台，在高级管理层领导下，组织实施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并负责风险管理相关事项的决策。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各类管理小组，负责各板块具体事项的风险管理及决策。

三道防线：各业务部门是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是公司风险管理领域各项决策和制度的具体管理和执行机构。合规管理部是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负责牵头组织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在各专业风险领域，专业管理部门/机构与合规管理部共同构成风险管理第二道防线，专业管理部门/机构负责制定并不断完善所管理专业领域的风险管理制度，牵头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缓释所管理的专业领域风险，组织研究所管理专业领域风险定性及定量评估的方法、技术和工具，开展所管理专业领域风险的监测、评估工作。稽核部是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行使独立的审计检查和监督职能，负责检查评估公司各项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各相关部门的履职情况，并对制度的合理性、执行的有效性进行审查和评价，提出改进意见，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责任人及时整改，跟踪检查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现行的内控管理制度，严格把控项目准入、并不断强化项目期间管理，积极进行项目全程跟踪，防范控制风险。目前公司面临的风险总体可控，就存在风险的项目，公司积极推进处置工作，主动化解风险，流动性得到较好的缓释，以保障信托财产权益。公司将持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强化存

续业务风险管控，进一步梳理、细化各业务流程，并对业务相关制度进行修订、更新，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从而实现对经营风险的有效控制。

#### **4.5.2 风险状况**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

#####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又称为违约风险，指债务人（或交易方）信用评级的变动或履约能力变化而构成违约，致使公司和公司管理的信托财产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开展的业务中，融资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对合作方信用风险的管控，对发生的各类业务履行严格的审查审批、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等风险防控程序，并积极采取措施开展风险处置化解工作，业务整体信用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固有业务及信托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投资业务实现稳健收益；权益投资业务受市场环境的影响，部分产品存在净值波动情况，公司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应对，业务面临的市场风险总体可控。

#####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持续完善经营及业务开展过程中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密切关注系统安全性。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项。

#####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以及公司管理的信托产品因持有资产流动性差或对外融资能力下降，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偿付到期或赎回的信托受益权、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法律风险是指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由于外部法律环境发生变化或公司及公司

员工行为，而对公司产生法律不利后果的可能性。合规风险指公司因未能遵循适用于公司经营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经营规则、自律性组织的行业准则、行为守则和职业操守，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声誉风险指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或社会舆论对公司产生负面评价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显著的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事项。

### **4.5.3 风险管理**

####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制定并切实落实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严格投/贷前调查、投/贷中审查、投/贷后检查，要求业务人员对合作方进行全面、完整的调查，建立完备的客户资料档案，收集完整的项目资料，对合作方的资信状况进行评估，设置有针对性的、合理的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项目和合作方准入，关注合作方集中度风险，定期、不定期对合作方进行项目后期检查，跟踪合作方的经营和现金流状况、负面舆情等，通过定期风险排查及时对合作项目的还款履约能力和合作方的信用风险做出预警，并做好资产风险分类。对于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隐患，通过一系列风控手段如压降风险敞口、追加抵/质押担保、强化项目现场管理等予以防范。

####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密切关注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尤其是重点业务领域的市场走势，研究外部市场环境对公司战略执行及业务开展的传导机制，持续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水平、证券市场状况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并动态监测市场风险状况，相应调整投资策略，努力使由这些因素变动所产生的风险和损失降到最低。

####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建立了覆盖信托产品设立、发行、销售、管理、信息披露等各个环节的全流程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充分发挥业务管理、风险合规、内部审计三道防线作用。针对内控环节，公司已先后制定了各种规章制度，并继续不断补充和完善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规范各项业务操作，通过各类专项检查的方式集中强化监督管理，形成了完善的制约、控制机制。同时，培养和增强员工的合规意识、

风险意识，注重员工全方位的素质教育，提高员工的工作责任心，弘扬诚信、尽职的职业道德，并通过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来切实提高内控机制的执行力和有效性，努力降低各种人为因素所造成的风险和损失。

####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根据业务规模、属性及风险状况，监测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特定情形或事件，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析不同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控制能力，确保持有较为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公司在积极了解和研究最新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基础上，通过不断构筑和完善包括法律事务管理、合规风险管理、反洗钱、案件防范、员工行为管理等在内的风险防控制度体系，开展各项业务的法律、合规风险评估，不定期地进行各类风险排查，持续对员工开展内外部学习和培训等方式，提高公司整体的风险防控水平，防范相应的法律风险、合规风险等。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声誉风险防范机制，做好日常监测，建立健全重大声誉事件的组织指挥体系、应急响应程序、后期处置措施等，积极防范声誉风险。公司强化内部审计部门职责，加强审计队伍建设，增强内审部门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对各个部门、岗位和各项业务实施监督，在此基础上及时跟踪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发挥内审部门作为最后风险防线的作用。

###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 **5.1 自营资产**

#####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4]3640号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工信)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工信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工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工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



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杭工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杭工信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工信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杭工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



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工信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杭工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4月28日



## 5.1.2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 01 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 产:			负 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1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存放联行款项	0	0	联行存放款项	0	0
存放同业款项	5,000	2,4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	0
贵金属	0	0	拆入资金	0	0
拆出资金	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	0
其他应收款	4,812	4,896	吸收存款	0	0
持有待售资产	0	0	应付职工薪酬	5,494	5,4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243	91,172	应交税费	4,578	8,001
金融资产:	342,849	359,776	其他应付款	17,907	18,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849	359,776	持有待售负债	0	0
债券投资	0	0	租赁负债	2,391	3,460
其他债券投资	0	0	预计负债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0	应付债券	0	0
长期股权投资	5,000	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投资性房地产	703	802	其他负债	30	31
固定资产	344	339	负债合计	30,400	35,215
在建工程	403	608	股东权益:		
使用权资产	2,448	3,479	股本	150,000	150,000
无形资产	1,650	1,915	资本公积	334	334
商誉	0	0	减:库存股	0	0
长期待摊费用	321	368	其他综合收益	0	0
抵债资产	0	0	盈余公积	53,219	53,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71	29,820	一般风险准备	153,045	153,045
其他资产	8,437	11,983	未分配利润	100,285	120,784

			股东权益合计	456,883	477,382
资产总计	487,283	512,5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7,283	512,597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金舒雅

### 资产负债表(合并报表)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 01 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 产：			负 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1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存放联行款项	0	0	联行存放款项	0	0
存放同业款项	8,489	3,1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	0
贵金属	0	0	拆入资金	0	0
拆出资金	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	1,973
衍生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	0
其他应收款	3,382	2,329	吸收存款	0	0
持有待售资产	0	0	应付职工薪酬	5,538	5,6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243	91,172	应交税费	4,579	8,004
金融资产：	434,183	454,553	其他应付款	94,087	91,2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4,183	454,553	持有待售负债	0	0
债券投资	0	0	租赁负债	3,003	4,490
其他债券投资	0	0	预计负债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0	应付债券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投资性房地产	703	802	其他负债	783	783
固定资产	346	342	负债合计	108,011	112,154
在建工程	403	608	股东权益：		
使用权资产	3,115	4,567	股本	150,000	150,000
无形资产	1,650	1,915	资本公积	334	334
商誉	0	0	减：库存股	0	0
长期待摊费用	343	368	其他综合收益	0	0

抵债资产	0	0	盈余公积	53,219	53,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73	30,420	一般风险准备	153,045	153,045
其他资产	14,439	18,105	未分配利润	117,562	139,588
			股东权益合计	474,160	496,186
资产总计	582,171	608,3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2,171	608,340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金舒雅

### 5.1.3 利润表(母公司)

## 利 润 表

2023 年度

会 02 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6,882	-23,180
利息净收入	8,283	10,571
利息收入	8,400	10,750
利息支出	117	17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870	25,8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870	25,8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0	2,9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33	-62,7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他业务收入	191	119
资产处置收益	0	7
其他收益	27	108
二、营业支出	21,092	5,880
税金及附加	209	216
业务及管理费	18,825	-232
信用减值损失	1,960	5,79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	0
其他业务成本	98	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74	-29,060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29	1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03	-29,226
减：所得税费用	-7,504	-7,3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0,499	-21,89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5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金舒雅

## 利润表(合并报表)

### 利 润 表

2023 年度

会 02 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354	-20,216
利息净收入	5,152	10,887
利息收入	8,428	10,759
利息支出	3,276	-1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116	25,93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1,116	25,9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3	3,8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505	-61,14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他业务收入	191	119
资产处置收益	0	7
其他收益	29	110
二、营业支出	17,348	6,639
税金及附加	211	221
业务及管理费	19,636	678
信用减值损失	-2,597	5,64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	0
其他业务成本	98	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02	-26,855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29	1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31	-27,021
减：所得税费用	-6,705	-7,1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2,026	-19,84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3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金舒雅

#### 5.1.4 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一、2022年12月31日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20,784	477,382
二、2023年1月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20,784	477,3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499	-20,499
（一）净利润						-20,499	-20,4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一）和（二）小计						-20,499	-20,49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00,285	456,883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金舒雅

##### 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一、2021年12月31日	150,000	334	0	53,219	151,808	143,913	499,2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二、2022年1月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1,808	143,913	499,2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37	-23,129	-21,892
(一)净利润						-21,892	-21,8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237	-1,237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37	-1,237	
3、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20,784	477,382

企业负责人: 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 陈凯

制表: 金舒雅

### 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报表)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22年12月31日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39,588	496,186	
二、2023年1月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39,588	496,1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2,026	-22,026	
(一)净利润						-22,026	-22,0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一)和(二)小计						-22,026	-22,02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17,562	474,160	

企业负责人: 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 陈凯

制表: 金舒雅

#### 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21年12月31日	150,000	334	0	53,219	151,808	160,671		516,0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二、2022年1月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1,808	160,671		516,0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37	-21,083		-19,846
(一)净利润						-19,846		-19,8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237	-1,237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37	-1,237		
3、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	334	0	53,219	153,045	139,588		496,186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金舒雅

## 5.2 信托资产

###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表(汇总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银行存款	23,552	30,833	短期借款	0	0
结算备付金	53,377	7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0
拆出资金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存出保证金	0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长期借款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3,785	3,884,821	应付清算款	0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11	9,529	应付赎回款	29	1,148
发放贷款	450,569	1,333,832	应付受托人报酬	32,672	31,650
债权投资	2,360,465	3,549,498	应付托管费	120	265
其他债权投资	0	0	应交税费	458	1,8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0	应付投资顾问费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0	应付销售服务费	323	234
长期应收款	0	0	其他应付款项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应付利息	14	1
投资性房地产	0	0	应付利润	0	158
固定资产	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无形资产	0	0	其他负债	15,088	39,161
长期待摊费用	0	0	信托负债合计	48,704	74,510
应收清算款	1,980	2,518	信托权益：		
应收利息	20,115	19,033	实收信托	5,450,311	8,810,239
应收股利	40	8	资本公积	0	0
应收申购款	0	0	减：库存股	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0	其他综合收益	0	0
其他资产	2	1,15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	0
			未分配利润	-74,119	-52,757
			信托权益合计	5,376,192	8,757,482
信托资产总计	5,424,896	8,831,992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5,424,896	8,831,992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陈俏敏

##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汇总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206,441	105,432
利息收入	105,959	105,812
投资收益	121,652	83,6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199	-85,184
财务顾问收入	0	0
租赁收入	0	0
汇兑损益	0	0
其他收入	29	1,163
二、支出	61,825	102,176
管理人报酬	19,075	17,548
托管费	557	454
销售服务费	1,680	629
投资顾问费	4,570	1,096
利息支出	0	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0	0
交易费用	0	0
信用减值损失	17,458	80,622
税金及附加	860	498
其他费用	17,625	1,329
三、利润总额	144,616	3,256
减：所得税费用	0	0
四、净利润	144,616	3,256
五、其他综合收益	0	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616	3,256

企业负责人：余南军

财务负责人：陈凯

制表：陈俏敏

## 6、会计报表附注（至少要包括下列内容）

###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无

####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无

6.1.2 对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应说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名称、业务性质、注册地、注册资本、实际投资额、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及合并期间。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增减变动的，还应说明增减变动的情况以及合并范围变动的基准日。对持股比例达到 50%以上，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逐一说明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名称：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咨询，实业投资

注册地：杭州市祥园路33号3楼322室

注册资本及实际投资额：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实际投资额5000万元人民币

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100%

合并期：2011年2月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公司将满足准则规定“控制”定义的4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 **6.2.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 **6.2.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6.2.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6.2.3.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

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2.3.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银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 6.2.3.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

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6.2.3.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 **6.2.3.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

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6.2.3.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银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银行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6.2.3.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2.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 6.2.5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

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 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 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6.2.6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 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 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 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	19.4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	19.40/32.33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6.2.7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3)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4)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5)与本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6.2.8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6.2.9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6.2.10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

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6.2.11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对于购入或源生发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指公司为客户提供各类金融服务所取得的各种手续费收入，包括信托产品报酬收入、信托受益权转让手续费收入、咨询服务费收入、中介服务所得收入(如财务顾问服务费收入)以及其他金融服务收入等。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6.2.12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折现。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6.2.13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信托报酬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6.3 或有事项说明**

无。

###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无。

##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1

单位：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期初数	期末数
正常类	167,135	121,262
关注类	139,798	88,130
次级类	167,352	134,885
可疑类	0	98,082
损失类	940	940
信用风险资产净额合计	475,225	443,299

####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 6.5.1.2

单位：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62	-1	0	0	6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277	1,960	0	0	9,23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坏账准备	7,182	1,960	0	0	9,14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其他减值准备	95	0	0	0	95

#### 6.5.1.3 按照投资品种分类，分别披露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单位：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9,391	0	940	5,000	349,446	364,777
期末数	3,175	0	940	5,000	338,734	347,849

6.5.1.4 按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4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万元)
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咨询，实业投资	0

注：投资损益是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核算股权投资确认损益并计入披露年报利润表的金额。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比例 (%)	还款情况
1. 达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74	正常收息，未到期
2.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6.20	正常收息，未到期
3. 上海远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3.04	正常收息，未到期
4.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32	正常收息，未到期
5. 丽水世茂新纪元置业有限公司	8.69	正常收息，未到期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表 6.5.1.6

单位：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0	0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4,211	4,211
其他	0	0
合计	4,211	4,211

注：代理业务主要反映因客观原因应规范而尚未完成规范的历史遗留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

###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单位：万元

收入结构	母公司口径		合并口径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870	-278.97	21,116	-261.40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18,870	-278.97	21,116	-261.40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0	0.00	0	0.00
利息收入	8,400	-124.19	8,428	-104.34
其他业务收入	191	-2.82	191	-2.36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0	0.00	0	0.00
投资收益	3,580	-52.92	5,663	-70.11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473	-6.99	473	-5.85
证券投资收益	183	-2.70	183	-2.26
其他投资收益	2,924	-43.23	5,007	-62.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833	559.32	-43,505	538.56
资产处置收益	0	0.00	0	0.00
其他收益	28	-0.42	29	-0.36
营业外收入	0	0.00	0	0.00
收入合计	-6,764	100.00	-8,078	100.00

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均应为损益表中的科目，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为未抵减掉相应支出的全年累计实现收入数。

### 6.5.2 披露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3,247,415	4,444,701
单一	526,829	1,530,680
财产权	1,650,652	2,856,611
合计	5,424,896	8,831,992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1

单位：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1,400,200	2,306,632
股权投资类	679,335	623,525
组合投资类	140,522	133,421
融资类	974,296	1,329,663
事务管理类	0	0
其他投资	235,424	216,057
合计	3,429,777	4,609,298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2

单位：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0	0
股权投资类	0	0
融资类	0	0

事务管理类	1,995,119	4,222,694
合计	1,995,119	4,222,694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64	624,536	6.38%
单一类	10	24,077	7.24%
财产管理类	12	85,939	4.97%

注：收益率是指信托项目清算后，给受益人赚取的实际收益水平。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 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34	103,802	0.56%	4.18%
股权投资类	1	6,000	1.85%	7.76%
组合投资类	0	0	0	0
融资类	6	369,405	2.23%	6.21%
其他投资	20	124,610	1.31%	6.77%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 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0	0	0	0
股权投资类	0	0	0	0
融资类	0	0	0	0
事务管理类	25	130,735	0.29%	5.98%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万元)
集合类	141	1,940,629
单一类	205	1,065,201
财产管理类	76	1,240,719
新增合计	422	4,246,549
其中：主动管理型	135	1,939,990
被动管理型	287	2,306,559

注：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累计新增的信托项目个数和金额。包含本年度新增并于本年度内结束的项目和本年度新增至报告期末仍在持续管理的信托项目。

####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展业思路，充分发挥信托制度与功能优势，整合公司资源和能力禀赋，加速业务模式创新和渠道开拓，在资产服务信托、资产管理信托和公益慈善信托等业务领域有了新的突破。(1) 家族信托方面，公司家族信托业务模式不断推陈出新，针对股票减持、股权激励、债权隔离、不动产管理等多元化客户需求进行了标准化设计，形成多种创新产品类型。(2) 家庭服务信托方面，公司依托股东资源禀赋，不断优化升级业务模式，推出首批“瑞昇”家庭服务信托，实现家庭服务信托业务规模的零突破。(3) 企业服务信托方面，公司大力挖掘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等在投融资和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需求，输出账户管理、资金监管、股权改造等信托服务，形成了“稳健”“稳利”“钱潮”等系列服务信托产品，满足委托人的多样化需求。(4) 资产证券化信托方面，公司在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浙江省首单知识产权 ABN，成立规模 1.33 亿元，该项目是助力深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重要模式创新，是服务区域实体经济发展的有效实践路径。(5) 证券投资信托方面，公司以满足客户配置需求为目标，持续培育标类业务的主动管理能力，创设差异化理财产品，公司创设、管理短期理财“添利”、主动管理 FOF“恒源”、固收债券“鸿源”等系列产品。(6) 慈善信托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参与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助力慈善产业孵化和生态圈打造，慈善信托业务模式创新取得重要突破，成立了浙江省首单不动产财产权益类慈善信托，设立公司首单以社区爱心居民为委托人、社区担任慈善顾问的社企互助慈善信托。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2023 年，公司积极拓展慈善信托业务，组织开展爱心助学、护航亚运等志愿服务等公益活动，强化“责任文化”意识，在开展慈善信托、支持乡村振兴、助医扶弱、教育助学、社区治理和服务等方面积极作为，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向社会奉献信托向善的温暖力量。2023 年新设立慈善信托 27 个，新增实收信托规模 2696.58 万元，存续慈善项目覆盖济困、扶老、助农、救孤、助残、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领域。

2023 年 4 月，为深入贯彻落实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决策部署，不断改善社会救助家庭的居住和生活条件，公司与杭州市慈善总会合

作设立了“杭工信·弱有众扶慈善信托”。部分信托资金用于在杭州西部三县市（桐庐、建德、淳安）开展善居工程，重点对低保、低边等社会救助家庭进行居室改造，切实提升了困难群众的生活质量。

2023年4月，公司与杭州市慈善总会合作成立了“杭工信·守护夕阳红”慈善信托。项目旨在为老年人提供困难救助、协助出行、情感慰藉、文体活动、健康科普、法律援助等慈善服务，保障其物质和精神生活，提高老年生活质量。目前该慈善信托已开展“老年人防跌倒评估干预”项目，有助于进一步提升老年人的防控跌倒意识，增强老年人防跌倒能力。

2023年6月，公司与杭州市上城区慈善总会开展合作，成立了“杭工信·阳光32号慈善年夜饭”慈善信托。“我为年夜饭添道菜”项目源自于上城区各街道开展的近20多年、每年邀请困难群众和环卫工人及其他特殊群体，年前共聚吃“慈善年夜饭”的习俗。该项目已成为上城慈善的特色品牌，社会关注度较高。慈善信托资金用于向杭州市上城区辖内的困难群众和低收入群体发放农产品等春节物资，即开展“我为年夜饭添道菜”活动。

公司不断探索慈善信托业务模式创新，于2023年4月与余杭区慈善总会达成合作，成立了浙江省首单不动产财产权益类慈善信托——“余善一号”不动产慈善信托项目。这是项目各参与方在《杭州市民政局等五部门关于做好不动产慈善信托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指导下积极创新、探索不动产慈善信托落地实施的一次大胆尝试，在保证信托财产明确、合法的前提下，简化手续、降低成本，以更灵活的方式推进杭州市不动产慈善信托从0到1的突破。这是公司在公益慈善领域积极探索新模式的有益尝试，以创新促发展，有效拓展了捐赠人参与慈善事业的形式，有利于鼓励更多爱心人士以多种形式投身慈善事业。

2023年，公司还积极探索“街道+爱心人士+金融”的社区慈善新模式，设立了杭工信·现代社区慈善服务慈善信托、杭工信·紫家人现代社区慈善共同体慈善信托、杭工信·建德市善德建业现代社区慈善信托等一系列现代社区建设主题慈善信托。社区慈善信托的形式有利于实现多方建议、共同决策的功能，更好地实现委托人的捐赠意愿以及进一步促进邻里和谐，将信托资金用于助力杭州市现

代社区建设，探索信托公司与慈善组织、基层社区联动，通过慈善信托的业务模式，联合各方共同参与建设现代社区慈善项目的运作。

2023年，杭州工商信托受托管理的“金融港湾共富慈善基金慈善信托”荣获杭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第一届“杭州慈善奖”慈善项目和慈善信托奖。此外，杭州工商信托作为慈善信托项目受托人参与其中的“大下姜富民慈善信托”和“山凤凰女生助学计划”两个项目，也在第一届“杭州慈善奖”榜上有名。

2023年，公司荣获市政府评选的“杭州市2022年‘春风行动’先进单位”、浙江省银行业协会评选的“2022年度支持协会工作突出贡献单位”、证券时报社评选的“优秀财富管理信托”奖、21世纪经济报道评选的金贝奖“卓越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中国经营报社评选的“卓越竞争力综合服务信托公司”奖、浙商杂志社评选的“2022浙商信赖金融机构(信托公司)”等多项荣誉；公司“瑞昇”家庭服务信托荣获上海证券报社评选的“诚信托·最佳财富管理信托产品奖”。

####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合计金额、原因等）。**

报告期内，公司坚守受托人的职责与定位，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信托合同的约定，诚实、信用、谨慎、有效地管理信托财产，严格履行受托人的义务，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公平、公正地处置信托财产，未发生因为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信托赔偿准备金期初数 27,101 万元，本期未发生计提使用情况，期末余额 27,101 万元。

###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6.1

	关联交易方数量 (个)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44	198,361	市场公允价格

注：“关联交易”定义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 本(万 元)	主营业务
母公司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沈立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35层	531416	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淳安市民卡有限公司	徐晟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环湖北路377号十楼101室	1000	淳安县区域市民卡(含衍生系列卡)的代理发放、服务和运营(凭代理协议经营);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市民卡设备的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网络广告除外);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服务: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商品中介),票务代理,成年人的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富阳市民卡有限公司	凌晨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文教路1号一楼北侧	1000	市民卡的开发、代理发放、运营管理及维护（限富阳区域内）；城市信息化技术和系统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成果转让；市民卡设备的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网络广告）；日用百货批发、零售；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代订车船票服务；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国际数字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周宇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缤纷街615号3楼30011室	20000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批发；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艺术品代理；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交易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建德市民卡有限公司	王婧	浙江省建德市新安江街道新安东路298号	1000	负责建德市区域市民卡（含衍生系列卡）的代理发放、服务和运营（凭代理协议经营）；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系统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市民卡设备的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批发、零售：百货；服务：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商品中介），代订车、船票；成年人的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惠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刘丽锋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塘路58号广新商务大厦810室	5000	服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财务信息咨询(除代理记账),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钱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金投钱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葛岭路18号-8	161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乾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化平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26楼2601-1室	5000	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杨国强	浙江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心北路99号管委会大楼503B室	50000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交易咨询;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汽车销售;二手车经纪;二手车经销;汽车租赁;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盛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锦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黄公望金融小镇黄公望路1幢108室	190099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鑫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金投惠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元帅庙后88-1号582室	100000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臻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蔡戟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庆春东路2-6号601-604室	20000	<p>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旅游业务；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互联网信息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二手车拍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平面设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数据处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钟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国内贸易代理；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p>
----------	----------------	----	--------------------------------	-------	--

					<p>要许可的商品)；技术进出口；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健身休闲活动；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箱包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橡胶制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二手车经纪；电池零配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电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轮胎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	--	--	---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施跃强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2604-1	5000	服务:受托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锦邑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金投锦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2604-6	300002	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聚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锦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定安路126号(西湖创意谷)1号楼098工位	300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临安市民卡有限公司	凌晨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武肃街1636号2幢917(自主申报)	1000	负责临安区域市民卡(含衍生系列卡)的代理发放、服务和运营(凭代理协议经营);以及一般经营项目,包括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市民卡设备的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批发、零售;百货;服务;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商品中介),代订车票、船票;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企业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李晓玲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泛海国际中心1幢2501室、2502室、2504室、2505室、2506室	1000	服务:代办企业产权交易,受托代理产权租赁及其他方式的产权转让,代办资产过户及评估手续,企业产权代购代销。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上市公司稳健发展引导基金合	杭州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3001室-3	20013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

	伙企业（有限合伙）				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阮毅敏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3501室-1	500000	服务：受托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财务信息咨询（除代理记账），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批发、零售：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电子计算机硬件及配件，机械设备，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针、纺织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农副产品（除食品），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及配件；煤炭销售（无储存）；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市民卡管理有限公司	蔡戟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龙翔路20号	5000	服务：IC卡、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维修，旅游信息咨询，IC卡充值代理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财务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

					流程外包, 劳务派遣; 批发、零售 (含网上销售): IC 卡, 电子产品, 电子元器件, 电子计算机及配件, 办公用品, 机电设备, 日用百货, 针纺织品, 化妆品, 家居用品, 包装材料, 装饰材料, 建筑材料, 家具, 箱包, 玩具, 工艺美术品, 纸制品, 床上用品, 服装, 鞋帽, 皮革制品, 黄金制品, 初级食用农产品 (除食品、药品);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萧山市民卡有限公司	叶蕾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博学路 618 号科创中心 3 幢 2103-2 室	1000	负责萧山区区域市民卡 (含衍生系列卡) 的代理发放、服务和运营 (凭代理协议经营); 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 市民卡设备的租赁;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 (除网络广告); 批发、零售: 百货; 服务; 承办会展, 经济信息咨询 (除商品中介), 代订车、船票;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液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杭州澳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 18 号 104 室-14	300000	服务: 股权投资 (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余杭市民卡有限公司	叶蕾	浙江省临平街道邱山大街 185、189、193、197 号 1303、305、307、310、	1000	一般项目: 负责本级辖区内市民卡的开发、代理发放、运营管理及维护; 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成果转让; 市民卡设备的租

			312、314、 316、318 室		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批发、零售:百货;服务: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商品中介)、代订车船票;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市民卡支付有限公司	赵磊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1203室	13000	预付卡发行与受理(仅限浙江省)、互联网支付(全国)、移动电话支付(全国)。服务:市民卡设备的租赁,市民卡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增值电信业务,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商品中介),代订车、船票,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批发、零售:百货;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姚建惠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804室-1	1000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城市绿化管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健身休闲活动;日用百货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杭州金投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蔡戟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振华路666号6号楼6层640室	50000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城市通交通卡有限公司	黄小军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婺江路217号2号楼1501室	2000	一般项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国际机场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姚建惠	浙江省庆春东路2-6号102室	16000	杭州国际机场大厦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汇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锦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18号104室-1	500010	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杭州富阳锦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金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公望路3号939工位	142637	服务:股权投资、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杭州富阳锦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金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公望路3号197工位	155000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宋剑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46号	593020	许可项目:银行业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海林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建国中路99号	218046	一般项目: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浙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丁建林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城星路111号钱江国际时代广场2幢27-29层	210000	从事各类金融资产交易及相关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范围详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子公司	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李晋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33号3楼322室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咨询,实业投资。
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摩根士丹利(中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徐俊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180-188号金融大厦二层	10000	股权投资管理和相关咨询服务。
公司董事	楼未	/	/	/	/
公司董事	苏显泽	/	/	/	/
公司监事	陈建乔	/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家庭成员	苏艳	/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家庭成员	苏增福	/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家庭成员	汪萍	/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家庭成员	颜朝霞	/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家庭成员	阙原原	/	/	/	/

### 6.6.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1

单位：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92,871	48,344	48,344	92,871
租赁	0	15	15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0	129	129	0
合计	92,871	48,488	48,488	92,871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2

单位：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0	0	0	0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1,037,882	149,873	144,007	1,043,748
合计	1,037,882	149,873	144,007	1,043,748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6.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

期末汇总数。

表 6.6.3.3.1

单位：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318,475	31,126	349,601

注：以固有资金投资公司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受益权，或购买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的信托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6.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2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471,586	75,680	547,266

注：以公司受托管理的一个信托项目的资金购买自己管理的另一个信托项目的受益权或信托项下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对应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修订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7、财务情况说明书

###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2023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499 万元，合并层面实现净利润-22,026 万元。本年未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剩余可供分配利润未向公司股东分配。

### 7.2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母公司口径	合并口径
资本利润率	-4.30%	-4.48%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1.30%	1.30%
人均净利润	-97万元	-91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股东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信托业务收入/实收信托平均余额×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人数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 8、特别事项揭示

###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虞利明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于2022年12月提出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2023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选举余南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余南军先生为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2023年5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余南军任职资格的批复》（浙银保监复（2023）186号），核准余南军先生的公司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法人工商变更手续于2023年5月完成。

公司外部监事曹玲华女士于2023年3月10日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2023年5月26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选举王健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外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1日收到江龙先生的辞职信，江龙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江龙先生的董事辞任自辞职信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2023年11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总裁辞职及董事长代为履职总裁的议案》。在总裁空缺期间，由董事长余南军先生代为履行公司总裁职责。

2023年12月27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余南军先生、楼未女士、董文达先生、施征宇先生、裴刚先生、傅伟光先生、张滨滨先生、王孝铜先生为公司董事，其中董文达先生、张滨滨先生、王孝铜先生为新任董事；2024年3月1日，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关于公司新任董事董文达先生、独立董事张滨滨先生、独立董事王孝铜先生的任职资格核准批复。

###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 8.4.1 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有重大未决诉讼案件 2 起，为信托项目所涉且由公司作为原告，被告为信托项目所涉的交易对手。

#### 8.4.2 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报告期间，公司有 6 起诉讼案件结案，均取得法院生效胜诉判决结案。该 6 起诉讼案件为信托所涉且由公司作为原告，被告为信托项目所涉交易对手。

#### 8.4.3 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8.6 中国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应简单说明整改情况。**

2023 年 3 月，原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监管提示函》（浙银保监办便函〔2023〕134 号），公司就相关问题进行深入剖析，查找原因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相关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2023 年 5 月，原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关于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管的意见》（浙银保监发〔2023〕78 号），公司组织召开专题会议，明确具体整改事项、职责分工及整改进度安排，确保责任到人并有效推进落实，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内控管理、深化转型发展等予以整改。2023 年 12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下发《现场检查意见书》（浙金检〔2023〕33 号），公司高度重视监管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成立监管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小组，在立查立改问题的基础上深挖问题根源，通过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强风险防控及处置力度、提高业务管理精细度、强化党建统领与信托文化建设等一系列工作措施，持续推进机制及制度建设，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切实防范同类问题再次发生。相关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均已上报监管机构。

##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经公司董事会选举通过并报原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浙银保监复〔2023〕186号），余南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其任职资格自监管核准之日（2023年5月16日）起生效。2023年5月22日，公司在官网及《上海证券报》第13版披露《杭州工商信托关于董事长任职资格获监管核准的公告》。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更换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官网及《上海证券报》第23版披露《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1日收到江龙先生的辞职信，江龙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江龙先生的董事辞任自辞职信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2023年11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总裁辞职及董事长代为履职总裁的议案》。在总裁空缺期间，由董事长余南军先生代为履行公司总裁职责。2023年11月25日，公司在官网及《上海证券报》第7版披露《关于公司总裁辞职及董事长代为履职总裁的公告》。

## 8.8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 净资本管理风险控制指标表

表 8.8

项 目	期末余额	监管标准
净资本	311,517万元	≥20,000万元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11.85%	≥100%
净资本/净资产	68.18%	≥40%

## 8.9 中国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